

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全國體育 民生報 日期 811124 版面 二版

## ①留住教練②輔導選手就業③提升競技實力 研考會督考體總業務執行 要求加強辦理上述工作

記者 江彥文／報導

●行政院研考會昨天至全國體總督考體育建設中程計畫執行情形，對教練流失、優秀運動員輔導就業及提升競技運動水準問題，要求體總加強辦理。

行政院推動體育建設中程計畫，其中全國體總受委託執行①長期培訓優秀運動選手、獎勵及開拓選手出路，②運動教練及裁判水準提升，③培訓體育專業人員、發展體育學術及運動科研究，④運動場地整建及設備，充實提供民眾使用等四項工作。

體總秘書長陳金樹簡報中指出，體總辦理亞奧運長期培訓，莊敬自強及基層青少年選手培訓，均

奉教育部核示辦理，參加90年亞運獲表演項目獎牌二金一銅，正式項目獎牌10銀21銅，參加92年奧運獲表演項目三金二銅，正式項目一銀和一個第七。為銜接94年亞運及96年奧運，各項培訓工作繼續執行中。

對優秀運動員輔導除於集訓期間施以課業輔導外，並按其成績核發零用金，使其全心投入訓練，退休後按其意願輔導擔任專任教練或體育行政人員。

整建運動場地供民眾使用部分，體總輔導各運動協會整建訓練場地設備，三個年度共奉核撥經費7500萬元，其中部分尚未核准動支，但此一經費業自82年度停止

編列。

研考會由六組何沙崙處長率相關人員赴體總督考業務，教育部體育司曾德錦副司長及林文進科長陪同。何沙崙處長表示，體總

應朝留住教練人材，輔導優秀運動員就業方向努力，教練、選手無後顧之憂的投入訓練，才能有效提升我國競技運動水準。

